

附錄 5-1：花蓮縣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前特殊幼兒發展篩檢工具研習

實施計畫

一、實施依據：

- (一) 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。
- (二) 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（110-114 年）（項目 1-2-3）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

- (一) 提昇幼兒園教師/教保員特教專業知能與教學技巧。
- (二) 增加幼兒園教師/教保員更瞭解各類別特殊生的特質，以提供適切的協助。
- (三) 與學前幼兒園教師/教保員討論縣內篩檢流程及疑似發展遲緩學生鑑定的流程及內容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(宜昌國中)

四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

- (一) 時間：115 年 10 月 03 日（六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（宜昌國中場）、10 月 03 日（六）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（瑞穗國中場）、10 月 07 日（三）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（宜昌國中場），共計 3 場次。
- (二) 地點：花蓮縣宜昌國中(103 會議室)、瑞穗國中（圖書室）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本縣各公私立幼兒園教師、教保服務人員與行政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（建議以尚未參加過此研習之人員為主）。
- (二) 本次研習名額 140 名；宜昌國中每場次 50 名（共有 2 場次），瑞穗國中場次 40 名，名額有限，依報名項次優先錄取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

日期	時間	研 討 重 點	講師/負責人員	備註
10 月 03 日 (宜昌國中場)	09：00～09：30	篩檢及通報流程說明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	
	09：30～10：30	1. 初篩工具介紹（花蓮縣兒童發展篩檢表） 2. 分組進行實作（分成 6-8 組，由 2 位助講老師協助進行）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	10：30～12：00	1. 二篩工具介紹（零歲至六歲兒童篩檢量表） 2. 分組進行實作（分成 6-8 組，由 2 位助講老師協助進行）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10 月 03 日 (瑞穗國中場)	13：30～14：00	篩檢及通報流程說明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	14：00～15：00	1. 初篩工具介紹（花蓮縣兒童發展篩檢表） 2. 分組進行實作（分成 6-8 組，由 2 位助講老師協助進行）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	15：00～16：30	1. 二篩工具介紹（零歲至六歲兒童篩檢量表） 2. 分組進行實作（分成 6-8 組，由 2 位助講老師協助進行）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10 月 07 日 (宜昌國中場)	13：30～14：00	篩檢及通報流程說明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	
	14：00～15：00	1. 初篩工具介紹(花蓮縣兒童發展篩檢表) 2. 分組進行實作（分成 6-8 組，由 2 位助講老師協助進行）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	15：00～16：30	1. 二篩工具介紹（零歲至六歲兒童篩檢量表） 2. 分組進行實作（分成 6-8 組，由 2 位助講老師協助進行）	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劉芝沛組長 2 位助講教師	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，參與研習之學員依實際參與場次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八、經費：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。

九、預期成效：1-2-3 辦理普通班教師初篩及協助後續鑑定工作研習。

十、請准允報名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參加；假日參與研習者，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。

十一、辦理研習有功人員，予以敘獎之鼓勵。

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